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Boyaa Interactive International Limited**

**博雅互動國際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434)

### 進一步延遲寄發通函

茲提述博雅互動國際有限公司(「本公司」)於二零二六年三月二十二日、二零二六年四月十六日及二零二六年四月三十日刊發之與主要交易有關之公告(「公告」)，內容涉及(其中包括)比特幣購買、比特幣購買協議及延遲寄發有關主要交易之通函。除非文義另有所指，否則本公告所用詞彙與公告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誠如該等公告所述，一份通函(「通函」)載有(其中包括)比特幣購買詳情、股東週年大會通告及上市規則要求的其他資料的通函預期將於二零二六年五月十五日或之前寄發予股東。

由於需要更多時間確定通函中將載列的某些資料，預計通函的寄發日期將進一步延至二零二六年五月二十九日或之前。

承董事會命  
博雅互動國際有限公司  
主席兼執行董事  
戴志康

香港，二零二六年五月十五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執行董事為戴志康先生和陶穎女士；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為張毅林先生、蔡漢強先生和林俊傑先生。